

证券代码：831438

证券简称：生力材料

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4 月 2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益阳市资阳区长春工业园公司办公楼 2 楼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凌建华董事长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名，持有有表决权的股份 2,500 万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。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相关内容已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公开披露。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《关于聘请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2. 表决结果：同意 2,500 万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持有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 0 股；弃权 0 股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不涉及回避表决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中伦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任兆华、张沛沛

结论性意见：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、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；

(二)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益阳生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 年 4 月 21 日